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0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07,358,6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30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 3、公司董事、总经理施俊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善君出席本次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朱宏光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选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06,693,650	99.9527	562,128	0.0399	102,900	0.0074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特别分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07,124,778	99.9833	184,000	0.0130	49,900	0.0037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06,676,950	99.9515	577,628	0.0410	104,100	0.0075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4、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1,403,171,675	99.7024	是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388,384,477	99.8290	562,128	0.1444	102,900	0.026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特别分红的议案	388,815,605	99.9398	184,000	0.0472	49,900	0.0130
3	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88,367,777	99.8247	577,628	0.1484	104,100	0.0269
4.01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384,862,502	98.9237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玲莉、刘瑞元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7 日